督 查 通 知

濮督查〔2012〕777 号

关于明确市领导华龙区调研办公会议决定事项责任单位的通知

华龙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5 月 24 日，市委书记段喜中、市长盛国民、市人大主任李朝聘等领导带领市直有关部门负责人深入华龙区现场办公，先后对市中心商务区项目、大杂院拆迁工作等进行了调研，随后召开现场办公会议，听取华龙区工作汇报，并就其提出的主要问题进行了研究。现将会议决定事项分解如下：

一、土地净收益问题。按照《濮阳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72 号）执行。

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华龙区委、区政府

责 任 人：卢志勇、张宏义、刘洪浩

二、污水排放处理问题。濮东产业集聚区北部排放的污水纳

入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华龙区、市市政局要做好管网对接工作。濮东产业集聚区南部排放的污水按照就近原则处理。

责任单位：华龙区委、区政府，市市政局，工业园区党工委、管委会

责 任 人：张宏义、刘洪浩、杜跃武、管永国、程正义

三、高压线路迁改问题。由濮阳供电公司负责，华龙区配合，尽快将濮东产业集聚区内的高压线路向濮范高速以北方向迁移。

责任单位：濮阳供电公司，华龙区委、区政府

责 任 人：马　伟、张宏义、刘洪浩

四、集贸市场整治问题。由市市场发展服务中心、华龙区共同负责，按照灵活处理的原则，就6个集贸市场整治问题拿出具体意见，尽快提交市政府研究。

责任单位：市市场发展服务中心，华龙区委、区政府

责 任 人：申国强、张宏义、刘洪浩

五、大杂院整治问题。由市住建局牵头，市规划局等市直职能部门和华龙区、开发区配合，研究制定市城区大杂院规划改造方案，尽快提交市政府研究。

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规划局，华龙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

责 任 人：芦　平、蔡惠军、张宏义、刘洪浩、郭德录、高尚功

六、城市管理体制问题。由吴新普副市长牵头，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华龙区、开发区等单位负责，尽快对城市管理体

制问题进行调研，拿出具体意见，提交市政府研究。在新的城市管理意见出台之前，市住建局、市市政局、市城管局等市直职能部门和华龙区、开发区要按照现有职责分工，认真做好城市管理工作。

责任单位：市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市住建局、市市政局、市城管局，华龙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

责 任 人：闫洁磊、芦　平、杜跃武、武林军、张宏义、刘洪浩、郭德录、高尚功

七、违规土地问题。由市国土资源局负责，华龙区配合，抓紧对未批先建或批而未供的土地完善手续，务必于6月30日前完成任务。

责任单位：市国土资源局，华龙区委、区政府

责 任 人：杨　非、张宏义、刘洪浩

各责任单位要严格按照会议要求，强化措施，迅速行动，扎实推进。并于每周五向市委市政府督查局报送一次落实情况，直至任务完成。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将跟踪督查，适时通报工作进度。

联 系 人：刘洪伟

联系电话：6666158

电子邮箱：dcj003@126.com

2012年5月25日